

办理结果：解决采纳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全文

#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沪科建复〔2024〕30号

---

## 对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0196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汪泓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完善上海‘揭榜挂帅’长效机制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您建议完善“揭榜挂帅”长效机制，提出了以“产业需求、问题导向”为原则选题，以“唯贤选帅、公平竞争”为原则选帅，建立项目多元投入机制等举措，很有针对性，对我们的工作有很好的借鉴意义。目前，我们推进的有关工作已经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 一、市科委科研攻关“揭榜挂帅”试点实施情况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明确指出，要“改进科技项目组织管理方式，实行‘揭榜挂帅’等制度”。2020年以来，市科委、市财政局围绕上海重点产业领域，组织推进了集成电路领域、国产大飞机技术攻关等“揭榜挂帅”试点工作，在任务布局、榜单凝练、管理机制等方面积累了一定经验。通过选择有意愿、有能力的产业链供应链“链主”企业，牵头识别制约产业发展的关键产品、关键技术，形成任务清单，凝练形成“榜单”，面向全国公开招募揭榜者。4年间市科委以项目指南形式张榜6次，共发布“榜单”71条，布局科技攻关项目76项，资助经费超过1.5亿元，突破了一批技术难点，并取得实际应用，积累了管理经验。主要有以下做法：

**一是面向国家重大战略，凝练科技攻关任务。**为加快推进集成电路领域重要装备的国家重大科技攻关任务，面向全社会征集关键技术解决方案，先后梳理出高端嵌入式运动控制系统、高功率激光器、云雾环境生成装置、机载减振系统等技术需求。经反复凝练，形成技术指标明确、交付要求清晰的榜单，确保揭榜者能够精准匹配，提供有效解决方案。

**二是面向全国招募揭榜者，不设行业、地域限制。**为真正打破地域限制，增强榜单的吸引力和公信力，市科委积极争取财政部门支持，将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用于资助“揭榜挂帅”项目，并以上海市科技攻关项目指南的形式，面向全国高校院所、企业等各界力量张榜。最终立项的76个项目中，31项由外省市

高校院所或企业承担，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帮助需求企业拓展了“朋友圈”，集聚各方力量推进国家重大任务。

**三是坚持目标导向，谁能干就让谁干。**为真正满足任务需求，充分体现目标导向，成立以需求企业技术专家为主体的评审组进行选帅，以“谁能干就让谁干”为原则遴选揭榜者，以“怎么行就怎么干”为标准适时调整工作方案：有的榜单项目揭榜者中，两家单位分别在软件和硬件研发具备技术优势，最终将研发任务拆分，软硬件研发分别交由两家揭榜单位实施；有的榜单项目揭榜者中，两家单位技术路径明显不同，各有优势且均有望达成目标，试点“赛马”制，支持两家单位同步立项、并行实施，分阶段开展节点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给予后续资金支持。

**四是突出“链主”作用，科技攻关带动产业链发展。**在项目实施过程管中，需求企业的项目经理作为“项目专员”深度参与项目过程管理，长则每月，短则每周一次了解任务进展、协调工作推进。同时，需求企业参照培育管理供应商的模式，对揭榜单位的项目研发、组织管理提出具体要求并给与指导，带动中小科技企业融入产业链供应链。如承担高速高信噪比面阵相机的研制任务的福州鑫图光电有限公司是一家小企业，需求企业在项目管理中根据企业实际，推动其建立完善技术研发过程管理制度规范，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 二、下一步打算

下一步，结合您的建议，我们将会同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经济信息化委等部门，进一步深入研究，细化措施，优化完善“揭榜挂帅”项目组织管理方式，形成长效机制。

**1.加强过程管理与经验总结，出台相关管理制度，形成长效机制。**持续做好已立项项目过程管理，会同需求企业及时了解试点项目进展情况，对出现的新问题、新需求及时研究解决。及时总结工作成效和经验做法，并进一步加强对揭榜挂帅项目特点和规律的研究，制定“揭榜挂帅”项目管理办法，针对榜单任务要求、发榜方和揭榜方条件、管理实施、成果验收等环节形成规范的工作要求，推动“揭榜挂帅”模式的进一步推广。

**2.进一步扩大试点范围，布局新一批揭榜项目。**在完善管理机制后，我们除继续在集成电路、大飞机研发领域开展“揭榜挂帅”项目试点外，拟将试点范围扩大到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等本市其他重点领域，再选取一批科技领军企业作为技术需求方，关注其在民生领域应用技术难题，梳理其前沿技术、核心技术、关键零部件、重要材料及工艺等需求，以“揭榜挂帅”方式遴选攻关团队，在年底前完成项目立项。

**3.强化部门间统筹联动，丰富揭榜项目新模式新方法。**实行“揭榜挂帅”制度已然成为当前深化科技体制改革，优化科研项目组织方式的重点任务和热点话题，市经济信息化委等部门结合各自业务优势，在相关领域内，纷纷开展了揭榜挂帅试点工作，我们将积极调研、学习兄弟部门的揭榜项目做法，互相分享试点

经验，力争形成工作合力，建立统筹实施、分工合作的协同机制。

感谢您对本市科技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24年5月22日

联系人姓名：谷 博

联系电话：23119309

联系地址：人民大道200号

邮政编码：200003

---

抄送：市政府办公厅建议提案处，市人大代表工作处。

---

上海市科委办公室

2024年5月22日印发

---